新北市政府採購處代辦招標收退件表(公開評選專用)

項次	1	2	3	4	5	6	7																		8	9	10	11
應繳之書件名稱 / 類別	代辦委託書 註一	准理標函文本核辦招之簽影	審文標會錄會標審開委員招評之定件準記	採購案概述表 註一	預算書圖正本 註二	益析文本效分簽影 註三	招標文件【註一】																		標件子案招文電檔 註五	得加標商認不參投廠確表 註一	**員單公之准呈本委名不告核簽影 註六**	**封委名單彌之員 註七**
							投標須知	審查表	評分表及總表	合作同意書	投標廠商聲明書	經歷證明 註四	立有特維場切書設自或約修所結 註四	代用印章授權書	規格文件封面 註四	標商約的合求件明投廠履標符需條聲書	外標封面	邀標書	核之格求定規需表 註四	契約樣稿	經核定之圖樣 註四	造商質証定監廠品保規 註四	領投原調表已未標因查及標件回請投文領申書	標連保書式押金帶證格 註四				
公告金額至未達1000萬	1	1	1	1	1	0/1	1	1	1	1	1	1/0	1/0	1	1/0	1/0	1	1	1/0	1/0	1/0	1	1	1/0	1/0	1	**1**	**1**
查核金額以上					2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備註	
	一、項次1、4、7、9文件，皆得自本處網頁中下載。惟項次7範本，應依本案調整並請有權核定人等核章或加蓋送件單位之戳記。 二、項次5文件，必須經有權人核章。 三、項次6文件，於辦理巨額採購者，須檢附。 四、項次7-1.經歷證明或設立自有或特約維修場，不審時免附。 -2.經核定之規格需求表、規格文件封面，不審規格時免附。 -3.經核定之圖樣，無圖樣者免附。 -4.監造廠商品質保証規定，非屬監造案時，免附。 -5.押標金連帶保證書格式，無須押標金者，免附。
	五、項次8文件,為辦理電子領標，送件機關單位,須將項次8招標文件,均製作成電子檔案，並以光碟片或隨身碟等錄製。 **六、項次10文件，於委員會「招標前」成立且「不公開」委員名單者，須檢附。** **七、項次11文件，於委員會「招標前」成立且「公開」委員名單者，須檢附。**

送件機關單位：　　送件日期：

採購案名：

審查結果：□1、符合規定，准予收件。

□2、不符合規定，應予退件，原因為：　　審查人員：

(2018/08/15版)